

2014 年 5 月 2 日记者招待会

税务局局长讲词

各位传媒朋友：

多谢大家出席今天的记者招待会。

发出 2013-14 课税年度个别人士报税表

今天税务局发出约 237 万份 2013-14 课税年度个别人士报税表，其中约 27 万份是电子通知书，其余是纸张报税表。今年发出的报税表比去年多约 5 万份。选取电子通知书的「税务易」用户可以即时上网查阅及填交他们的报税表，其他纳税人则会在一两天内收到邮寄的报税表。

在今年度的预算案中，财政司司长建议提高供养父母免税额、供养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免税额、全年与这些长者同住所享有的额外免税额，以及长者住宿照顾开支的扣除额上限。另外，他建议宽减 2013-14 课税年度的利得税、薪俸税和个人入息课税百分之 75 的税款，上限为 10,000 元。

这些建议须经修订税务条例方可实施，当局现正进行有关立法程序。待有关法例获立法会通过，税务局便会在本年度发出的税单落实有关税款宽减，以及采用新的免税额和扣除额上限，计算 2014-15 年度暂缴税。纳税人只须如常填报报税表，无须特别就建议的税款宽减提出申请。

今次 2013-14 课税年度的税款宽减，并不适用于物业税。赚取租金收入的人士如符合个人入息课税的资格，可通过选择个人入息课税而获得宽减。纳税人可在填写 2013-14 课税年度个别人士报税表时，申请个人入息课税。税务局会就每宗申请，验算个人入息课税连同宽减后，可否减低申请人的税款，并以对他最为有利的方式评税。

纳税人请准时于一个月内填妥及递交报税表，即 6 月 3 日或之前，因为 6 月 2 日是端午节公众假期。经营独资业务的人士，交表限期则为 3 个月（即 8 月 2 日或之前）。所有经「税务易」网上递交报税表的纳税人，都可以自动获得延期一个月。即是说网上报税的纳税人一般可延期至 7 月 3 日交表；如果网上报税的纳税人有经营独资业务，则可延期至 9 月 2 日才交表。

纳税人如想使用网上报税，只须登入税务局「税务易」网页，作简单登记，便可于两个工作天内获发「启动密码」，然后上网自设「通行密码」及进行报税。如纳税人持有数码证书，更可即时上网报税，无须申请「启动密码」。

今年我们会继续在税务局网页登载「网上税务讲座」，发放填写各种报税表的资讯，并设有问答专栏解答市民疑问。另外，税务局从今天起至 6 月 3 日止，会延长电话查询热线服务时间，解答市民有关报税的问题。

接下来，我想报告一下税务局近期的一些工作和成果。

税务资料交换

经济合作及发展组织（简称「经合组织」）多年来积极推动全球税务资料透明化，以及有效的资料交换机制，以打击跨国的避税及逃税活动。香港是「经合组织税务透明化及有效资料交换全球论坛」（简称「全球论坛」）的成员，去年在全球论坛同行审议的第二阶段评估中，被评定为在很大程度上符合国际资料交换标准。该份同行审议报告在 2013 年 11 月举行的全球论坛会议上获得正式接纳。

香港能够顺利通过第二阶段同行审议评估，避免被其他司法管辖区制裁，关键是我们于去年 7 月修订了税务条例，为独立的税务资料交换协定（简称「交换协定」）提供法律框架，让香港在有需要时可与其他税务管辖区签订交换协定。香港的第一份交换协定于今年 3 月 25 日与美国签订。

尽管香港已具备交换协定的法律框架，作为一项方便营商措施，我们会继续努力扩展与贸易和投资伙伴的全面性避免双重课税协定

(简称「全面性协定」)的网络,以此为优先目标。为了更有效说服其他国家和香港磋商全面性协定,我们在去年7月的税例修订,同时优化了全面性协定在资料交换上有关税种和披露限制的安排。香港已经与29个税务管辖区签订了全面性协定。现时,香港正与9个税务管辖区就全面性协定展开谈判;另外有5份协定已完成谈判,等待双方完成有关手续后作正式签署。

资料交换的国际标准正在不断提升。二十国集团的财政部部长于今年2月的会议中,确认推行自动交换税务资料的共同申报标准,并委托全球论坛监察和覆核有关标准的执行情况。我们预期,在今年9月举行的二十国集团财政部部长会议中,经合组织会详细评述这套申报标准和提供实施技术方案。政府会继续与本地持份者保持沟通,期望为香港订立一套可持续发展的资料交换模式。

发展伊斯兰债券市场

伊斯兰金融在环球金融体系中具有相当潜力,为了使伊斯兰金融能在香港蓬勃发展,当局于2013年7月修订了税务条例及印花税条例,以确保经济本质相类的金融工具能够得到相若的税务待遇,为发行伊斯兰债券建立了一个优良的金融平台。当局现正积极筹备于政府债券计划下发行首批政府伊斯兰债券,带头发展伊斯兰债券市场。

物业需求管理措施

自2010年以来,政府当局采取多项长期、中期及短期措施,以防止物业市场出现泡沫的风险,当中包括:(一)针对住宅物业市场短期投机活动的额外印花税(即SSD);(二)向购买住宅物业的非香港永久性居民征收买家印花税(即BSD),目的是优先照顾香港永久性居民的置居需要;(三)就物业交易征收双倍印花税(即DSD),并且推前向非住宅物业交易征收「从价印花税」,由向售卖转易契征收改为向买卖协议征收。关于第(三)项措施的条例草案现时仍在审议阶段。

俗称「双辣招」,即加强额外印花税和引入买家印花税,经过立法会审议和通过有关条例草案,在今年2月28日刊宪,由财政司司长于2012年10月26日公布的第二天即2012年10月27日生效。

由 2012 年 10 月 27 日至今年 2 月 27 日共有约 77,500 宗有关住宅物业的加盖印花申请。当中有几种情况可以豁免买家印花税，其中一种是购买住宅物业的买家为代表自己行事的香港永久性居民。在今年三月和四月份期间，我们共收到超过 5 万宗豁免买家印花税的申请，我的同事现正加紧处理。

趁今日这个机会，我想解释一下这类豁免所需的申请手续。这项豁免有两个条件，第一：买家在购买住宅物业时必须是香港永久性居民；第二：他在购买该住宅物业交易中是代表自己行事，即并非信托人。为符合豁免条件，买家须向税务局提交法定声明，以证明他在购置物业时是否代表自己行事的香港永久性居民。买家如需要申请有关豁免，可以选择在公证人、太平绅士、律师或监誓员面前作出法定声明。税务局亦有监誓员提供办理宣誓声明的服务，如有需要，申请豁免买家印花税的人士可致电 2594 3250 或 2594 3067 预约。

税务局税收情况

现在我会简报税务局 2013-14 财政年度的税收情况。我想强调以下所谈及关于 2013-14 财政年度的税收数字全部都是临时数字。

2013-14 年度税务局的整体税收为 2,435 亿元，与上一年度比较，增加大约 14 亿元。增长主要来自薪俸税和博彩税。

评税资料显示，2012-13 课税年度利得税整体应评税净利润上升百分之 3，较 2011-12 课税年度显着减少百分之 10；年内评定的利得税税款上升亦只有百分之 2。申请缓缴 2013-14 年度暂缴税的个案则减少百分之 7，欠税比率亦下降至百分之 3.6，减少 0.5 个百分点。全年共收到利得税 1,209 亿元，较上一年的 1,256 亿元，下跌 47 亿元，跌幅为百分之 4。

薪俸税方面，纳税人整体收入在 2012-13 课税年度录得百分之 5.5 的增长。由于 2012-13 课税年度的税款宽减额上限为 10,000 元，较前一年度的 12,000 元为低，加上整体工资及收入持续增长，令年内评定的薪俸税税款上升百分之 10。申请缓缴 2013-14 年度暂缴税的个案上升了百分之 3，欠税比率则微跌 0.2 个百分点。薪俸税收入为 556 亿元，较上一年的 505 亿元，上升 51 亿元，升幅为百分之 10。

印花稅方面，2013-14 年度的整體印花稅收入較上一年度減少了 14 億元，全年共收 415 億元，跌幅百分之 3。回顧 2013-14 年度，本地股票市場依然波動。本地物業市場方面，在 2013 年 2 月底政府再推出需求管理措施後，市況轉趨淡靜，交投縮減。由於有關「加強額外印花稅」及「買家印花稅」的立法程序已經於 2014 年 2 月底完成，涉及這兩項印花稅的交易須於法例刊憲後的 30 天內繳交，因此稅務局於 2014 年 3 月份收取的物業印花稅達 44 億元，為全年物業印花稅收入的百分之 24。

2014-15 年度稅收預算

來年的稅收預算會如何呢？由於 2014-15 財政年度的利得稅收入大部分是來自 2013-14 課稅年度的公司利潤，而香港仍受到金融海嘯和歐債危機的影響，我們預期在 2014-15 年度入息及利得稅稅收會減少，全年收入估計共 1,775 億元。

印花稅方面，在 2014-15 財政預算案中公布的估計收入為 438 億元。股票市場容易受外圍因素影響，預計在來年仍會相當波動；而物業印花稅稅收除了受成交數量及樓價影響外，亦須視乎各項物業需求管理措施是否適用於有關交易，加倍印花稅何時完成立法，會影響這項印花稅稅收何時入帳。此外，由於在 2014-15 年度恢復徵收商業登記費，預計這項收入會增加至 24 億元。

綜合來說，稅務局來年的整體稅收預計為 2,427 億元，稍微下調百分之 0.3。這項稅收預算已於今年 2 月 26 日的財政預算案中公布。

準時報稅免受罰

最後，我想提醒納稅人在填寫報稅表時，所有金額應以港元填報，剔除角、分；填妥後要緊記簽名，否則報稅表會無效；還要準時遞交報稅表，以免觸犯有關法例。

我們準備了一些有關稅收數字，以及填寫報稅表的資料單張。同事現在會分派給大家。

多謝各位！